

证券代码：300976

证券简称：达瑞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1-069

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情况

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：“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”。

二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情况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经营范围变更的需求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第十三条

修订前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“生产、加工、销售、研发：单、双面胶、防震、防尘材料、绝缘屏蔽材料、吸音材料、电子元器件、小五金件、包装塑胶材料等电子电器配件、辅件；生产、加工、销售：日用口罩（非医用）、劳保用品；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物业管理、物业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修订后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“生产、加工、销售、研发：单、双面胶、防震、防尘材料、绝缘屏蔽材料、吸音材料、电子元器件、小五金件、包装塑胶材料等电子电器配件、辅件；生产、加工、销售：日用口罩（非医用）、劳保用品；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物业管理、物业租赁；**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**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

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

2、第八十三条

修订前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、监事进行表决时，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，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。

修订后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、监事进行表决时，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，**应当**实行累积投票制。

3、第一百一十一条

删掉：（四）董事会有权决定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。

除上述修订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及内容保持不变。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7 日